

证券代码：301123

证券简称：奕东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2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并购贷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与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6,120万元对深圳市冠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冠鼎”）进行投资，取得其51%的股权。公司分别与梁立壮、林强、林火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梁立壮将所持有的深圳冠鼎155万元出资额（对应深圳冠鼎31%的股权）以3,7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林强将所持有的深圳冠鼎50万元出资额（对应深圳冠鼎10%的股权）以1,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林火强将所持有的深圳冠鼎50万元出资额（对应深圳冠鼎10%的股权）以1,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冠鼎51%的股权，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公司与梁立壮、邱万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梁立壮将其所持有的深圳冠鼎125万元出资额（对应深圳冠鼎25%的股权）以1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邱万盛将其所持有的深圳冠鼎20万元出资额（对应深圳冠鼎4%的股权）以1,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深圳冠鼎80%的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结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情况及资金使用安排，为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并购贷款合计不超过12,400万元，其中4,280万元用于置换公司首次并购深圳冠鼎51%股权时用自有资金支付的相关对价款，8,120万元用于支付及置换自有资金支付的收购深圳冠鼎29%少数股东股权交易款。公司拟以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的深圳冠鼎8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本次并购贷款的具体贷款额度、贷款期限、贷款利率及质押担保情况等均以银行最终审批及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为及时办理贷款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申请并购贷款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股权质押等相关事宜。

二、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市冠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3049124G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5. 法定代表人：梁立壮

6. 成立日期：2012年3月30日

7.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坑尾大道弘昌工业园厂房三层（一照多址企业）

8.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废品收购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深圳冠鼎股权结构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冠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奕东电子	255	51%
2	梁立壮	195	39%
3	邱万盛	50	10%
合 计		500	100%

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收购交割完成后，深圳冠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奕东电子	400	80%
2	梁立壮	70	14%
3	邱万盛	30	6%
合 计		500	100%

三、本次并购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符合公司的经营战略及长远规划。公司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6日